

## 苗栗縣卓蘭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

發文字號：卓鎮建字第1110000247A號

附件：

主旨：公告「變更卓蘭都市計畫主要計畫(第二次通盤檢討)個案局部變更範圍之土地都市計畫樁測定」都市計畫樁位座標成果圖簿。

依據：「都市計畫樁測定及管理辦法」第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案都市計畫樁位座標成果圖簿張貼於苗栗縣政府及本所建設課，請民眾踴躍參閱。
- 二、土地權利關係人如認為樁位測定錯誤，應於公告期間內以書面向本所繳納複測費用，申請複測。
- 三、張貼本所公告自民國111年1月10日起計滿30日止。

鎮長 詹錦章